

聲明書

本人 _____ 申請開戶所提供之證明文件為最新版
本且與正本相符無誤，若經查證不符，願依貴公司規定不受理本人之開戶申請。
檢附之證明文件為：

1. ☐ 身分證影本 ☐ 戶口名簿 ☐ 戶籍謄本
2. ☐ (1) 第二證件影本 (☐ 健保卡，☐ 駕照， ☐ 其他 _____)
☐ (2) 印鑑證明正本
☐ (3) 公證人認證之證明文件

此 致
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

立聲明書人： _____ (親簽)

受益人原留印鑑

未成年或受輔助宣告之人
請加蓋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印鑑

立聲明書日期： 年 月 日

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(正面)

※未成年 (未滿 18 歲) / 受輔助宣告受益人除檢附身分證影本 (未滿 14 歲且未領取身分證者得以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替代) 及聲明書外，另請加附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 / 輔助人身分證影本及聲明書。

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(反面)

第 二 證 件 影 本 黏 貼 處

開戶文件收件人及收件日： _____ / _____

查證方式：☐ 電話 ☐ 函證 ☐ 親辦 查證人員及日期： _____ / _____